

附件4

#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乐昌市融媒体中心



单位负责人：付景浩

填报人：谭娟

联系电话：0751-5506028

填报日期：2024年5月17日

## 一、部门的基本情况

### （一）部门整体概况

#### 1.部门主要职责。

2019年10月，根据《中共韶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设立乐昌市融媒体中心批复》（韶机编办发[2019]146号），设立乐昌市融媒体中心，加挂乐昌市广播电视台牌子，为市委直属的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归口市委宣传部领导，正科级。

（1）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宣传党中央的决策部署，宣传党的创新理论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本地党委和政府工作安排，传播本地政经资讯。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宣传任务，为群众提供丰富优质的新闻信息。按照统一部署，积极稳妥开展热点敏感问题的舆论引导，及时有效开展突发事件与舆情应对。

（2）负责制订并组织实施融媒体事业和产业的发展规划，负责全市广播电视宣传工作，整合党政部门信息资源，对接党政部门技术平台，承接各类政务新媒体平台管理与运营，积极承建、参与智慧城市建设和民生服务，向基层干部群众提供政务服务、生活服务、社交传播、教育培训等综合服务，打造为“媒体+政务+服务”的综合服务平台；为人口聚集的大型社区、村镇，提供精准化的生活资讯，打通线上线下开展社区交流，建成社区信息枢纽。

(3) 负责融媒体中心设备维护管理和内容的技术保障及播出监控工作；负责“村村通”广播电视无线覆盖，确保广播、电视、新媒体节目的正常传输和安全发射。

(4) 负责自办节目的内容生产及运营；负责承接摄制全市性公益广告、商业广告和承办全市性的各类活动等。

(5) 承担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2. 纳入预算编制范围下属单位。

本中心 2005 年投资了乐昌市新视传媒有限公司（国有控股），工作人员为我中心运营部人员，该人员经费已全部纳入年初预算，上缴我中心的非税收入也已纳入年初非税预算里。

## 3. 部门人员编制构成。

2023 年年初我中心的事业编制数为 55 人，年末在编人数为 52 人，退休 47 人。

## (二)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 1. 部门整体收入。

2023 年部门整体收入为 1054.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84.68，事业收入 69.95。比上年 1035.61 万元，增加了 19.0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减少了 28.53 万元，人员经费增加了 47.55 万元。

### 2.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为 1054.63 万元，按功能分类，可

分为：文化旅游体育与专媒支出 778.4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2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7.85 万元，农林水支出 2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0.1 万元；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可分为：基本支出 809.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95.52 万元，公用经费 13.68 万元，项目支出 245.23 万元。

### （三）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及任务

#### 1.部门整体支出目标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中基本支出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方案执行。

#### 2.部门整体支出任务

2023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部门整体支出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加快推进媒体融合向纵深发展，努力提升媒体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 （1）以党建为引领，进一步加强作风建设。
- （2）进一步围绕中心工作，力争宣传工作再上新台阶。
- （3）突破体制机制，不断拓展事业经营项目。
- （4）安全生产安全播出工作。

## 二、自评结论

通过部门年度工作的计划，结合全年工作开展情况以及资金使用、管理等，本单位能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融媒体宣传报道作用，对 2023 年整体绩效自评优秀。

## 三、绩效分析

为使各项指标的得分情况更清晰，针对涉及的评价指标逐一进行分析。

#### （一）预算编制情况（28分）

**1.预算编制。**指标分值18分，该指标主要从预算编制合理性、预算编制规范性两方面进行考核。

##### （1）预算编制合理性（5分）。

2023年年初预算为1070.59万元，是根据2022年的人员经费支出和项目支出做出的符合我单位2023年预算，并且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在资金项目分配上，重点项目保证资金预算的原则进行分配，该项自评得5分。

##### （2）预算编制规范性（5分）。

根据2023年的预算编制要求，本部门预算编制符合当年度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该项自评得5分。

##### （3）预算编制规划性（4分）。

根据本部门年初工作规划，合理的编制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重点项目，根据市委市政府的统一布署要求和项目的延续性，编制了2023年的收入支出数额，该项自评得3分。

##### （4）预算编制科学性（4分）。

根据预算编制要求，在切实保障中央和省、市、县部署的重大改革、重要政策和重点项目资金需求，不留“硬缺口”的基础上，确保了无线覆盖专项资金和融媒体中心建设专项资金

212.56 万，该项目自评得 4 分。

**2.目标设置。**指标分值 10 分，该指标主要从绩效目标合理性和绩效指标明确性两方面进行考核。

(1) 绩效目标覆盖率 (2 分)。

我单位从党建、宣传、事业发展、重点项目、安全生产安全播出等方面设置了绩效目标，用于考核我单位全年的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覆盖率 100%，该项目自评得 2 分。

(2)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分)。

本单位编制的绩效目标是根据乐昌市融媒体中心“三定”方案，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任务而设立的，且每项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每项绩效目标都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该项目自评得 3 分。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分)。

设立的各项绩效指标能够明确、清晰、可量化的体现我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例如，2022 年我中心的新闻宣传、公共媒体宣传资源整合后，各平台的新闻发布都能量化考核，取得了一定的社会效应，该项目自评得 3 分。

(二) 预算执行情况 (42 分)

**1.资金管理。**指标分值 22 分，该指标主要从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结转结余率、政府采购执行率、财务合规性和预决算信息公开性等五方面进行考核。

(1)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3 分)。

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1070.59 万元，年末执行数为 1054.63 万元，执行率为 98.51%，基本支出实际支出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相匹配。该项目自评得 3 分。

(2) 结转结余率 (3 分)。

2023 年本级财政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拨款 809.4 万元，年末实际基本支出 809.4 万元，支出率 100%，无结余；上级专项资金拨款 272.35 万元，年末实际支出 150.91 万元，结转结余率为 44.56%，，该项目自评得 2 分。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3 分)

2022 年年末结转专项结余 46.84 万元，2023 年年末结转专项结余 121.36 万元，该项目自评得 2 分。

(4)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分)。

2023 年，政府采购计划备案为 53.82 万元，实际采购为 51.39 万元，执行率为 100%，实际采购金额小于计划备案金额，该项目自评得 2 分。

(5) 财务合规性 (4 分)。

本单位在预算执行时，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资金的申报、管理、费用标准、支付都是按照单位内控制度执行，未出面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现象；在会计核算方面，规范执行政府会计核算制度，专项资金专款专用，支出凭证合法合规；在重大项目支出方面，严格按照“三重一大”要求，经过中层干部会议研讨和论

证，需政府采购备案的，走政府采购程序，无需备案的，严格按照单位内控制度执行，该项目自评得4分。

(6) 资金下达合法性(3分)。

本部门的专项资金都是由中央或省级统一统筹下达，无需本部门进行二次分配；且我部门无下属预算单位，根据评分标准，无筹的专项资金部门，本项指标不考核，3分分值调整至“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即“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总分为5分。因此，本部门不考核该项指标。

(7) 预决算信息,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性(4分)。

2023年的部门预算下达时间是2023年3月1日，下达预算公开工作时间是2023年3月7日，我部门在3月20日前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已完成预算公开工作。

2023年9月7日，财政批复了2022年的部门决算数和下达决算公开时间，我部门在9月27日前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已完成决算公开工作，该项目自评得4分。

**2.项目管理。**指标分值7分，该指标主要从项目实施程序和项目监管两方面进行考核。

(1) 项目实施程序(2分)。

2023年，我部门对2项重要项目的设立、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实施过程严格把控，做到事前有讨论、事中有监管，事后有验收等一套完整的采购流程，该项目自评得2分。

(2) 项目监管(5分)。

本部门对所实施项目做到事事跟进、监控、督促等管理，该项自评得4分。

**3.资产管理。**指标分值7分，该指标主要从资产配置合规性、资产盘点情况、固定资产利用率等方面进行考核。

(1) 资产配置合规性（2分）。

2023年我部门账上房屋建筑面积为4661.32平方米，出租给广东省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韶关乐昌分公司办公及业务用房面积3240.36平方米，出租年收入为47.04万元，我部门税后已全额上缴财政专户。自用1420.96平方米，其中：486.4平方米为实际办公用房，1661.68平方米为功能用房。年末实有在编人数为52人，人均办公面积为9.35平方米，该项自评得2分。

(2) 资产盘点情况（2分）。

2023年未开展资产盘点工作，该项自评不得分。

(3) 固定资产利用率（3分）。

2023年我部门房屋建筑物有36处，移交给公共资产中心的有29处，自用7处，自用房屋为办公用房和功能用房；汽车2台公务用车，通用设备原值为1238.43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新闻采编播设备、无线覆盖传输设备，其中电脑库存量为66台，人均1台，其他新闻采编设备是为保证我中心完成新闻的采集、编制及上传等日常工作，无线覆盖传输设备是保证中央、省无线覆盖节目传输安全及播出，不涉

及到具体个人使用，该项自评得 2 分。

#### **4.人员管理。指标分值 2 分**

根据我部门的三定方案在编人数为 52 人，年末实有在编人员为 52 人，未超编制数，该项自评得 2 分。

#### **4. 制度管理。指标分值 4 分**

2023 年，各部门都已完善各自管理制度、财经制度、采购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该项自评得 4 分。

### **(三) 资金使用效益 (30 分)**

**1.经济性。**指标分值 6 分，2023 年度本部门实际支出公用经费 13.68 万元，比去年下降了 32.88%，其中，公务招待费为 0.27 万元，比去年下降 13%，比年初预算下降了 95.5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 万元，比去年下降 42.14%，比年初预算下降了 65%，该项自评得 6 分。

**2.效率性。**指标分值 9 分，该指标主要从重点工作完成率、绩效目标完成率、项目完成及时性等方面进行考核。

#### **(1) 重点工作完成率 (3 分)。**

2023 年，我部门有 2 项重点项目，每项重点项目都由专人跟进落实，并保存有一套完整的跟进落实资料，以及完成了市委、市政府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该项自评得 3 分。

#### **(2) 绩效目标完成率 (3 分)。**

2023 年年初定下的绩效目标，我中心都能有效完成，该项自评得 2 分。

(3) 项目完成及时性(3分)。

2023年,我部门有2项重点项目,每项重点项目都由专人跟进落实,都是在当年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该项自评得3分。

**3.效果性。**指标分值10分,我部门的主要职责是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宣传党中央的决策部署,宣传党的创新理论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本地党委和政府工作安排,传播本地政经资讯。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宣传任务,为群众提供丰富优质的新闻信息。按照统一部署,积极稳妥开展热点敏感问题的舆论引导,及时有效开展突发事件与舆情应对。对上述职责,我中心领导全面统筹各部门积极认真,保质保量的完成各项宣传报道任务。让群众即时了解党政信息、疫情防控实情、民生信息。在事业发展方面,开源节流、增强自我造血能力,保证我中心各部门正常运作,超额完成各项任务。该项自评得9分。

**4.公平性。**指标分值5分,我部门设置了群众意见箱,对来访群众和信访群众提出的问题和意见,都能积极落实,使群众满意。该项自评得5分。

**5.加减分项。**

我中心被评为“韶关市2023年新闻宣传工作先进集体”“2022年度乐昌市人大信息宣传工作先进单位”“2023年度全国智慧融媒建设先进单位”“2023年度韶关市广播电视

宣传暨“精品创优”优秀组织奖”，该项自评得 4 分。

#### 四、主要绩效

播出电视新闻近 1000 篇，韶关广播电视台采用超过 300 条次，其中：电视台新闻联播月 60 条，县市区连线采用约 300 条，电台采用近 300 条；新媒体平台共发稿 15089 条次，其中清和乐昌发稿 9831 条，乐昌发布发稿 2341 条，乐昌市融媒体中心发稿 2002 条，视频号、抖音号共发送视频 915 条。在做好内宣工作的同时，精心谋划，选择制作优秀作品上送学习强国平台共 323 条。在韶关市广播电视作品评选中，短消息《国家一级保护动物黄胸鹀现身乐昌》获广播新闻二等奖；电视系列报道《我们这十年》三篇作品获电视二等奖；《乐昌：幸福河湖共建共护》获公益广告二等奖；《小车间扛起乡村振兴的“接力棒”》等五篇电视长消息、短视频、公益广告等作品获三等奖；运营部制作的《乐昌茶文化节宣传片》获中国国际农产品品牌建设运营广东农产品品牌最高奖（红荔奖）宣传创意类三等奖。此外，我中心被评为“韶关市 2023 年新闻宣传工作先进集体”“2022 年乐昌人大信息宣传工作先进单位”“2023 年度全国智慧融媒建设先进单位”“2023 年度韶关市广播电视宣传暨“精品创优”优秀组织奖”，叶俊毅荣获“2022 年乐昌人大信息宣传工作优秀通讯员”称号，袁翠英被评为“韶关市 2023 年新闻宣传工作先进个人”，赵小华获 2022 年度广州日报社“积极通讯员”、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

全省“优秀新闻秘书”荣誉称号。

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做好了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的动态报道和全市性的各类会议新闻报道，新春期间对市委市政府拥军优属慰问、孤寡老人特困单亲家庭等困难群众慰问进行了全方位报道，以及“七一”慰问、“八一”慰问、教师节慰问等新闻报道；开设了《新春走基层》《鱼水情深 双拥乐昌》专栏，对各行各业新春坚守岗位情况开展报道；开设了《人大代表助力乡村振兴》专栏，对我市人大代表积极参与乡村振兴工作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典型进行报道。

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和乡村振兴方面。主要做了“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的动态报道，继续认真做好了《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一把手访谈》、《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聚焦百千万工程一线·主播带您看》等主题报道专栏，还报道了桃花节、茶文化节、黄金柰李节、农民丰收节、庆中秋迎国庆等系列活动。做好了桃花节、茶文化节、黄金柰李节系列活动的各项报道工作，通过电视、电台、微信公众号、视频号、抖音号、“清和乐昌”APP等平台共推发乐昌桃花节有关新闻报道、推文累计 216 条次，视频 152 条次。被中央、省、韶等上级主流媒体采用稿件共 70 多篇，其中人民日报客户端、央视新闻客户端、中新网、“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广东发布、南方+、羊城晚报、广州日报客户端、触电新闻等中央和省级媒体采用 27 篇，韶关发

布、韶关日报等市级媒体采用 15 篇,为我市今年桃花节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宣传报道了全国女子象棋甲级联赛及南粤古驿道定向大赛在我市举办的盛况。

严格把控,加强对新媒体的监管和管理。建立健全的规章制度,加强对虚假信息等问题的监管。在宣传报道中,严把图片、文字、作品关,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和“重播重审”制度,加强信息发布的审核,确保无安全播出事故。

今年以来,我中心承接了较多全市性大型活动、专题片拍摄制作等,经营创收业务逐步增加。今年承办的大型活动有:乐昌市桃花节系列活动、乐昌市项目集中开竣工活动、乐昌市茶文化节系列活动乐昌黄金柰李节系列活动;乐昌市制造业、房地产业、文旅及医药健康产业(佛山)招商大会;市民政局的 2023 年度“湘粤”省级行政区域界线平安边界群众联谊活动,“山海相拥.燃情朗乐”大朗乐昌对口帮扶共建交流系列活动暨乐昌 2023 誉马葡萄酒文化旅游节活动,通过“媒体+”的模式,不仅在内宣上加大宣传,在外宣上也取得了一定的影响力,为中心创造了更大的社会价值和经济效益。

## 五、存在问题

由于融媒体是改革后的新媒体传播方式,承担着宣传党中央的决策部署,宣传党的创新理论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本地党委和政府的喉舌作用,对正确的舆论引导、

及时有效开展突发事件与舆情应对有着重大责任。因地方财政配套资金不足，在积极拓展“新闻+政务+服务”模式方面尚有欠缺，因受编制限制，缺乏专业运营策划、制作人才，我中心将积极争取人才引进，努力将各类媒体资源更好的融和在一起，逐步形成立足本土、抓住本土、服务本土的传播新矩阵。今后，我中心将加强新媒体内容生产，完善平台服务功能；探索推进全方位、多渠道的经营发展模式，切实将融媒体中心打造成集新闻发布、党务政务公开、理论宣讲、舆论监督、生活资讯、便民服务、人文交流等为一体的具有乐昌特色的县级新型综合媒体宣传平台。

在资金管理方面，由于我中心是公益二类事业单位，财政差额拨款，仍面临着很大的资金缺口。本着“开源节流，实事求是、勤俭节约、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在对预算资金合理合规、高效的使用情况下，积极创收，确保我中心各部门的稳健运行，力争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双赢，为融媒体中心各项事业的健康发展提供保障。

## **六、相关建议**

由于部门绩效工作越来越得到上级领导的重视，工作要求越来越规范，但是完成该项工作的人员经验不足，特别是对绩效目标指标的设立不清楚，建议相关部门在开展培训班的同时，能否根据各部门上交的部门绩效考核指标，建立相关的绩效目标指标库，让更多的人了解绩效考核的目的和必

要性，也能更准确的反映各部门的工作成效。